

车险综合改革时间表敲定



“三个基本”

★ 价格基本上只降不升 ★ 保障基本上只增不减 ★ 服务基本上只优不差

酝酿多时的车险综合改革启幕时间终于尘埃落定。9月3日,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实施车险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敲定,9月19日起开始施行,这意味着16天后事关2亿车主的新车险将问世。

“加量不加价”

车险综合改革落地后,将给2亿车主带来哪些红利备受关注。对此,银保监会相关负责人预计,改革实施后,短期内对于消费者可以做到“三个基本”,即价格基本上只降不升,保障基本上只增不减,服务基本上只优不差。

《指导意见》显示,在交强险责任方面,其限额将大幅提升。其中,总责任限额从12.2万元提高到20万元,其中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从11万元提高到18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1万元提高到1.8万元,财产损失赔偿限额维持0.2万元不变;无责任赔偿限额按照相同比例进行调整,其中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从1.1万元提高到1.8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1000元



提高到1800元,财产损失赔偿限额维持100元不变。

而在商业车险方面,首先,商业车险保险责任更加全面。新的机动车示范产品的车损险主险保险责任增加了机动车全车盗抢、地震及其次生灾害、玻璃单独破碎、自燃、发动机涉水等保险责任,删除了事故责任免赔率、无法找到第三方免赔率等免赔约定,删除了实践中容易引发理赔争议的免责条款,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全面完善的车险保障服务。

其次,商业车险产品更为丰富。增加了驾乘人员意外险产品,包括代送检、道路救援、代驾服务、安全检测等内容的车险增值服务特约条款,为消费者提供更加规范和丰富的车险产品及服务。

同时,商业车险价格更加科学合理。保险业根据市场实际风险情况,重新测算了商业车险

行业纯风险保费,同时,商业车险产品设定附加费用率的上限由35%下调为25%,预期赔付率由65%提高到75%,车险产品费率与风险水平更加匹配。

此外,车险产品市场化水平更高。逐步放开自主定价系数浮动范围,第一步将自主定价系数范围确定为0.65-1.35,第二步适时完全放开自主定价系数的范围。最后,无赔款优待系数将会进一步优化。改革实施后,商业车险无赔款优待系数将考虑赔付记录的范围由前1年扩大到前3年,对于偶然赔付消费者的费率上调幅度将降低。

倒逼险企转型

长期以来,高定价、高手续费、经营粗放、竞争失序、数据失真等车险领域突出复杂问

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除了为消费者让利外,《指导意见》还将倒逼车险行业的发展,尤其是配套基础设施的建设。

“车险业务过去一直是一个主要靠规模取胜的业务,对于保险公司的现金流贡献大,但是承保利润贡献小。”首都经贸大学保险系主任李文中表示,此次改革对保险公司的整体压力比较大,在基本不涨保费的前提下提高了责任赔偿限额,也增加了保险责任范围,会对保险公司经营车险业务提出更高的要求,甚至有的保险公司可能要被迫退出车险市场。

不过,他也表示,监管机构同时也给保险公司更多的市场自主权,对于经营管理技术强的公司可以发挥自身的优势,通过开发创新型车险产品和更大的费率浮动自主权来提升市场竞争力,为自己拓展利润空间。中小型企业恐怕更需要从特色产品入手,避免简单加入大众化车险产品市场的激烈竞争。

爱问保险CEO庞博也认为,对保险公司来说,本次车险综改要求降价、增保、提质,实际都是在要求保险公司必须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压缩市场中间费用和自身运营成本,将优惠以最大力度、最直接的方式让利给消费者。所以如何提高自己的车险风控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做好对车主的服务板块布局,仍是保险公司重点需要做的事情。

此外《指导意见》还表示,将推进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行车险实名缴费制度,积极推广电子保单制度,加强新技术研究应用,支持行业运用生物科技、图像识别、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科技手段,提升车险产品、保障、服务等信息化、数字化、线上化水平。加强对车联网、新能源、自动驾驶等新技术新应用的研究,提升车险运行效率,夯实车险服务基础,优化车险发展环境,促进车险创新发展。

庞博认为,实名制缴费一是可以保证资

金交易的安全性,避免投保纠纷;二是有利于提高车险财务数据的真实性,避免出现资金违规垫付等行为,对车险经营真实结果造成干扰。至于电子保单技术,他认为,其作用一是客户展示、操作都非常便捷,二是可以节约成本(制单、物流等),三是便于存储。

监管扎紧制度篱笆

此次车险综合改革,还将促进监管机制的完善。总体上讲,《指导意见》将从完善费率回溯和产品纠偏机制、提高准备金监管有效性、强化中介监管、防范垄断行为和不正当竞争几方面全面加强和改进车险监管。

在完善费率回溯和产品纠偏机制方面,《指导意见》表示,将运用实际经营结果加强对车险费率厘定假设的回溯分析。对于报批报备产品的利润测试与实际偏离度大,甚至以此进行不正当竞争的,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可依法责令财险公司调整商业车险费率。对于费率实际执行情况与报批报备水平偏差较大、手续费比例超过报批报备上限等行为,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可依法责令财险公司停止使用商业车险条款费率。

而在提高准备金监管有效性方面,监管机构将完善车险准备金监管制度,健全保费不足准备金计提标准,及时准确体现经营损益情况,倒逼财险公司理性经营,防范非理性竞争行为。要加强准备金充足性指标监测,及时对指标异常经营行为进行干预。要严肃查处未按规定计提责任准备金、违规调整责任准备金以操纵财务业务数据等行为。

庞博认为,对于监管机构来说,则更体现在对于车险综改机制的研究和管理、对保险公司的数据和行为跟踪,以及监管技术手段的提升上,要保障车险综合改革能够持续平稳推进。

北京商报记者 陈婷婷 周茜怡

产品估值指引呼之欲出 信托业净值化转型提速

在“资管新规”的要求下,信托产品净值化转型势在必行。9月3日,北京商报记者从多位知情人士处获悉,《信托公司信托产品估值指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估值指引》)已于近日向部分信托公司下发,以求统一信托产品净值化标准,指导信托公司开展业务实践。在分析人士看来,此次的纲领性文件有利于指导信托公司更好地落实净值化管理理念和监管政策要求,加快信托产品转型和回归本源,逐步打破刚兑。

产品估值指引体系“在路上”

继银行理财启动净值化转型后,信托产品亦将探索净值化转型之路。9月3日,一家信托公司人士向北京商报记者透露,目前该公司已经于8月底收到《估值指引》并在9月初进行了反馈,以后信托产品将和基金、银行产品一样,只能看到净值型波动,无法锁定收益率。

另有多家信托公司相关人士表示,已经于8月底收到监管下发的文件。但也有部分信托公司人士提到,目前暂未收到该文件。

有市场人士直言,该文件为“资管新规”的配套措施,将打破信托行业整体产品架构体系。一家信托公司资管人士认为,《估值指引》是将资产管理类业务放在统一框架下管理的重要举措,将改变现有信托公司主流的固定收益类产品的定价方式,避免了政策执行的混乱,遏制了监管套利的空间。形成了顶层构架,有利于监管措施的整体实施效果,为资产管理行业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在资管研究员袁吉伟看来,此次的纲领性文件有利于指导信托公司更好地落实净值化管理理念和监管政策要求,加快信托产品转型和回归本源,逐步打破刚性兑付。

探索净值化转型

作为既能打破刚兑,又不会损失原有信托

的预期,以达到这类产品的投资者认可的风险匹配度,并且在这个过程中完成投资者教育。

非标资产转型存难点

对于信托业而言,证券类产品净值化并不存在障碍,一位信托行业观察人士告诉北京商报记者,证券类信托产品的收益率一直都是净值类型的,本身就是浮动的。但如何推动非标资产转型就成为不少信托公司“头痛”的问题。

这其中关键点就在于非标产品如何估值?廖鹤凯称,非标产品的估值在现金管理类产品中其实已经实践了很多年,在更大范围的固定收益类产品转换的过程中,信托公司需要更多解决的是市场接受度的问题,完成产品的平滑过渡。这个过程必然是有步骤推进的,基于现有的固定收益类产品的交易模式,过渡期做到产品净值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基于底层资产情况评估产品的公允价值,后续可以构架产品的二级市场交易获取更加灵敏的市场化的公允价值,甚至创造交易工具来平抑产品净值的波动。

用益信托研究员帅国让也谈到,现阶段,信托行业在产品估值方法上缺少可执行标准,尤其在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估值方面,信托公司在专业人才及系统建设方面有待加强;另一方面,信托产品净值化文化氛围尚未形成,投资者教育有待进一步加强。

“由于非标产品是信托公司主动管理的核心产品,探索此类产品的净值化管理将成为攻坚工程。这其中,股权投资类产品已经形成较为共识的估值方法,诸如现金流折现等,我国基金业协会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估值体系架构,可以进一步借鉴。而对于非标债权信托产品的净值化管理难度更大,相关实践和理论研究都不多,基础数据不充分。在具体估值方法选择上,摊余成本相对简单,也符合资管新规对于适用摊余成本的前提条件,但是估值精确性不高;使用公允价值方法估值则由于信托产品尚未建立公开交易平台,难度较大。”袁吉伟说道。北京商报记者 孟凡震 宋亦桐

天弘余额宝重回1.5% 货基收益率触底反弹?

北京商报讯(记者 孟凡震 刘宇阳)

曾因流动性宽松导致收益率不断下滑、一度跌破1.5%的货币基金,或已在近日步入触底反弹的阶段。9月3日,北京商报记者根据公开数据统计发现,自7月中旬至今,货币基金的平均7日年化收益率已连续6周上扬,9月2日则达到了1.87%。货基“一哥”天弘余额宝,也时隔近3个月重回1.5%关口。在业内人士看来,收益率的提升与近期银行间流动性收紧、市场利率走高有关。但展望后市,持续上行的态势能否保持还有待观察。

Wind数据显示,自7月17日以来,近6周时间内,以每个周五为例,货币基金的7日年化收益率从最初的1.59%,到8月7日的1.7%,再到8月28日的1.86%,持续呈上扬态势。就最新数据看,9月2日,数据可统计的651只货币基金份额分开计算,下同)的平均7日年化收益率约为1.87%。在货币基金整体收益回升的同时,9月以来,作为国内最大规模的货币基金——天弘余额宝收益率也时隔近3个月再度回到了1.5%以上,9月2日的7日年化收益率为1.506%。

而在6月1日当天,仍有287只货币基金的7日年化收益率低于1.5%,占比超四成。另外,6月3日,天弘余额宝的7日年化收益率也自成立以来首度跌破1.5%,约为1.486%,刷新了历史低点,此后还一度跌破1.4%。

在分析人士看来,近期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持续上涨,与银行间流动性收紧、市场利率走高不无关联。沪上一位市场分析人士指出,央行连续两个月从市场回笼资金,银行负债端压力增加,8月不论是银行间市场利率还是同业存单发行利率,均较此前有明显上行。对于货币基金来说,短期资金利率上行直

接影响收益率上行。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分析师姚慧也表示,货币基金投资于短期货币工具,主要是期限在一年以内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及一年以来的各类债券等。在8月17日央行MLF(中期借贷便利)续作规模超过到期规模之前,已经有4个月央行持续抽水,市场普遍认为本次超规模投放及8月21日之后开始投放14天资金,主要目的也是为了提供跨月/季资金,因此,5月以来银行间流动性被逐渐消耗,超储率走低,资金利率中枢抬升,受益于此,货币基金收益率走高。

9月3日,根据最新披露的数据显示,隔夜Shibo(上海银行同业拆放利率)报1.742%,较7月1日的1.967%下行22.5个基点。而同期,7天品种则由2.095%上行10.2个基点,报2.197%。另外,1个月Shibor、3个月Shibor,也分别在此期间上行31.9个基点和53.2个基点,报2.39%和2.654%。

不过,姚慧认为,后续货币基金的收益率并不会持续上行。首先,能够看到的是,当市场资金面偏紧、市场利率超越政策利率时,央行开始投放流动性,观点鲜明地表示,货币政策需要更大的稳定性;稳健货币政策的取向不变,保持灵活适度的操作要求不变(既不让市场缺钱,也不让市场的钱溢出来)、坚持正常的货币政策的决心不变。其次,政策要求银行让利实体经济、降低贷款利率的决心坚定,银行资产端成本限制负债端成本,同业存单等货基传统投资标的的收益也不可能持续上行。因此,货币市场利率持续上行的概率不大,货基收益率持续上行的概率也不大。